

高級神學文憑 Higher Diploma in Theology

目標：

為已完成本院「神學文憑」的信徒提供進深學習的機會，栽培他們成為信徒領袖，服事教會。

學制：

全日制為 1 年課程，部分時間制為 2 至 5 年課程，共修讀 30 學分。本院為兩學期制，另暑假有可能設密集課程。

入學資格：

1. 於本院修畢「神學文憑」課程。

課程銜接：

同學如有志作全職教牧傳道，可於修讀本課程期間，帶「神學文憑」及「高級神學文憑」的學分轉讀全時間的「神學學士」課程，屆時須符合學院的成績要求，最多可縮減約 2 年的修讀時間。

同學亦可於本課程畢業後，升讀「基督教研究學士」課程，繼續在聖經和神學上進深裝備。

課程內容：

同學可在「聖經研究」、「神學及歷史科」及「實踐神學」範圍中選修任何科目，共修讀 30 學分。全時間同學每學期最少修讀 12 學分，最多修讀 21 學分；部分時間同學每學期最少修讀 3 學分，最多修讀 9 學分。

學費：

全時間：一年有兩學期，每學期 \$20,590 (2026 年秋生效)，另每學期開學營費。

部分時間：共 30 學分，每學分 \$1,390 (2026 年秋生效)，另每學期雜費\$300-\$500(視乎該學期報讀科目數量)

(學費每兩年按通脹調整一次)